

首创证券创赢优势策略精选 10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公告

一、产品成立情况：

首创证券创赢优势策略精选 10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起发行，截止到 2024 年 2 月 26 日 17:00 时，募集工作已经顺利结束。募集期间委托人参与资金净额为 106,070,000.00 元人民币，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可转作份额的资金利息为 398.62 元人民币。参与资金总额为 106,070,398.62 元人民币，有效认购户数 58 户。上述资金（不含募集期的资金利息）已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全额划入托管人为本集合计划开立的托管专户。

根据《首创证券创赢优势策略精选 10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首创证券创赢优势策略精选 10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，本集合计划已符合成立条件，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成立。自成立之日起，本集合计划管理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正式开始管理本集合计划。

本次推广中所发生的律师费由我公司支付，不另从本集合计划资产中支付。集合计划成立后，与本集合计划有关的信息披露费、律师费和会计师费按有关规定从集合计划资产中列支。

二、我公司自有资金及关联方参与情况：

本集合计划不涉及自有资金及关联方参与。

根据《首创证券创赢优势策略精选 10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首创证券创赢优势策略精选 10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的规定，本集合计划存续期定期开放，具体开放时间及相关要素将在开放前以公告形式发布，委托人可在本集合计划的销售机构查询相关报告。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2 月 28 日